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ZBANK  **浙商银行**

CHINA ZHESHANG BANK CO., LTD.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16)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0)

獲授香港金融管理局銀行牌照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行已於2017年12月19日獲香港金融管理局授予的銀行牌照，成為香港持牌銀行。

本行將嚴格遵守香港的有關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依法合規開展銀行業務。

承董事會命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沈仁康
董事長

中國，杭州
2017年12月19日

截止本公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沈仁康先生、劉曉春先生、張魯芸女士以及徐仁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明德先生、汪一兵女士、沈小軍女士、高勤紅女士、胡天高先生、樓婷女士以及朱瑋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金雪軍先生、童本立先生、袁放先生、戴德明先生、廖柏偉先生以及鄭金都先生。